

西安市长安区应急管理局文件

长应急发〔2024〕6号

西安市长安区应急管理局 关于印发2024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 计划的通知

局危化科、基础科，应急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2024 安全生产监管执法检查工作计划》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按照计划安排，认真组织开展执法工作，及时消除各类安全隐患，促进全区经济社会安全发展、和谐发展。同时，提出以下几点要求：

一、明确责任，从严执法。局危化科、基础科，应急管理综合执法大队要组织执法人员认真学习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方面的法规政策，进一步明确安全生产工作的标准和要求；要加强日常监

管，及时纠正违规违章作业行为；一旦发现事故隐患，要对相关责任单位依法实施行政处罚，同时提出整改要求，落实专人督办，确保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整改到位。

二、规范程序，文明执法。安全生产执法人员在实施行政处罚时，要严格履行法定程序，特别是检查处理意见必须要求被检查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做好检查处理情况的书面记录工作。要加强对安全生产执法人员的教育和管理，实行主要监管人员负责制，确保执法人员实施执法监督任务过程中做到廉洁自律、坚持原则、忠于职守、文明执法。

三、加强协调，联合行动。在执法监管过程中，对涉及多个执法主体的安全生产违法案件，实施检查的牵头单位要主动与相关部门沟通联系，密切配合，协调行动，形成执法工作合力，确保重大安全隐患得到及时有效整改。

附件：西安市长安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

西安市长安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 3 月 14 日



西安市长安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 3 月 14 日印发

附件：

西安市长安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

为了认真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切实做好全区安全生产监管工作，有针对性地开展重点检查和一般检查，确保 2024 年全区安全生产责任目标的实现，依据《安全生产监管监察职责和行政执法责任追究的暂行规定》（国家安监总局令第 24 号）和《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印发〈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编制办法〉的通知》（安监总政法〔2017〕150 号）规定，编制《西安市长安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以下简称《计划》）。

一、工作目标和主要任务

（一）工作目标

通过落实监督检查计划，加大监督检查工作力度，强化法制意识，规范执法行为，认真贯彻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全面推行分级分类监管；切实履行安全生产监管职责，改进工作作风，将监管执法力量下沉，提高现场检查执法频次，提升一线监管水平；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程序和执法文书以及行政处罚案卷的制作，大力提升安全监管人员执法能力和水平，树立应急管理部門的良好执法形象。

（二）主要任务

1.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安全生产的重要讲话精神，坚持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和强化红线意识，促进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

2. 实施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强化对危化品、工矿商贸等重点行业领域和发生过事故、有失信记录、存在重大隐患、试生产或者复工复产重点企业的监督检查。

3. 会同有关部门加大交通运输、建筑施工、消防安全、城市燃气等行业领域安全监管执法力度，加强对人员密集场所的安全检查，严格大型集会活动的安全管理，督促企业狠抓安全防范措施落实。

4. 加大隐患排查治理力度。进一步加大对全区各行业违法违规生产经营建设行为的打击力度，全面排查各类安全隐患，积极做好隐患整顿治理工作，切实做到整改措施、责任、资金、时限和预案“五到位”，严密防范各类生产安全事故。

5. 常态化开展跨部门联合抽查。贯彻落实《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发〔2019〕42号）要求，结合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实际，统筹开展跨部门联合随机抽查工作，2024年计划开展跨部门联合检查2次，抽查企业4家。

6. 按照有关工作部署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专项治理等监督检查任务不在本《计划》之内。各单位根据《安全生产年度

监督检查计划编制办法》第十八条规定，需对年度监督检查计划作出重大调整的，应当在 30 日内重新履行报批和备案手续。

二、行政执法人员数量和总法定工作日、监督检查工作日、其他执法工作日、非执法工作日测算说明

（一）总法定工作日

$$\begin{aligned} 1. \text{法定工作日} &= \text{全年总天数} - \text{双休日} - \text{法定节假日} \\ &= 365 - 105 - 11 \\ &= 249 \text{（天）} \end{aligned}$$

2. 行政执法人员总数 = 机关人员 + 区应急管理综合执法大队人员

$$\begin{aligned} &= 3 + 6 \\ &= 9 \text{（人）} \end{aligned}$$

$$\begin{aligned} 3. \text{总法定工作日} &= \text{法定工作日} \times \text{行政执法人员总数} \\ &= 249 \times 9 \\ &= 2241 \text{（天）} \end{aligned}$$

（二）监督检查工作日

$$\begin{aligned} 1. \text{监督检查工作日} &= \text{重点检查工作日} + \text{一般检查工作日} = \text{总法定工作日} - \text{其他执法工作日} - \text{非执法工作日} \\ &= 2241 - 712 - 1104 \\ &= 425 \text{（天）} \end{aligned}$$

2. 其它执法工作日 = 开展安全生产综合监管+组织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和处理+调查核实安全生产投诉举报+参加有关部门联合

执法+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办理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完成本级人民政府或者上级安全监管部门安排的执法工作任务。

$$= (12 + 20 + 12 + 7 + 15 + 3 + 20) \times 8$$

$$= 712 \text{ (天)}$$

3. 非执法工作日 = 机关值班+学习、培训、考核、会议+检查指导下级安全监管部门工作+参加党群活动+病假、事假+法定年休假、探亲假、婚（丧）假。

$$= (12 + 25 + 24 + 15 + 12 + 10 + 40) \times 8$$

$$= 1104 \text{ (天)}$$

三、检查内容

区应急管理局各业务科室和综合执法大队按照职责分工，对有关生产经营单位遵守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重点检查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情况、外包队伍安全管理情况、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演练情况、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情况，重点检查要结合生产经营单位特点及相关行业领域事故发生规律，有针对性地确定具体的监督检查事项，突出重点问题及关键环节；一般检查要按照原国家安监总局《安全监管部门随机抽查重点事项清单》对照检查，减少或避免不分轻重主次的“全面检查”。2024年度重点检查生产经营单位71家，一般检查（“双随机、一公开”）生产经营单位32家，各检查实施单位结合自身工作实际合理有序安排检查时间，在2024年12月30日前完成全部检查。

四、重点检查安排（详见附件 1 重点检查生产经营单位清单）

五、一般检查安排（详见附件 2 一般检查生产经营单位清单）

六、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认真落实执法计划

各单位要精心组织，加强工作统筹，合理安排年度执法工作计划，严格按照执法计划认真开展 2024 年安全生产行政执法监察工作，将执法计划纳入每月工作安排，对生产经营单位开展执法检查时，要根据执法计划的要求编制具体的现场检查方案，确保不出现安全监管盲区和死角。

（二）严格执法，依法履法定职责

各单位要增强法治意识和依法行政观念，认真履行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职责，按照《行政处罚法》、《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把法律法规赋予的行政职权和所明确的行政罚则运用到位，将《安全生产监管执法手册（2022 年版）》和《安全生产行政执法规范用语指引》贯彻到监督检查各个环节，采取“四不两直”、暗查暗访等工作方法，实行执法全过程记录和痕迹管理；严格依照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权限开展执法工作，对发现的违法行为要坚决予以查处，通过严格执法倒逼企业落实主体责任，确保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早发现、早治理，防范各类事故发生。

（三）依法行政，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

严格按照省政府《关于印发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陕

政办发〔2019〕13号)要求,参照《西安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印发西安市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公示实施办法(试行)等三项制度的通知》(市应急发〔2020〕130号),认真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要按照事前公开、事中公示、事后公开的要求,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要通过执法文书、音像等记录形式,对执法程序启动、调查取证、审查决定、送达执行、归档管理等执法全过程进行跟踪记录,全面落实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要进一步明确法制审核范围、内容和程序要求,全面推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

(四) 强化保障,深入推进联合监督检查

局党建科统筹做好监督检查用车保障工作,救灾规划保障科统筹做好各单位执法所需装备保障工作,避免因人员、装备、时限等因素影响监督检查计划的实施,维护执法计划的严肃性。

各单位要加强沟通协调,积极开展跨部门和本部门联合执法,形成执法合力。涉及同一家企业的执法检查,尽可能采取联合检查方式,提高执法效率。机关科室和综合执法大队之间由综合执法大队发起联合检查。

(五) 强化监督,严格行政执法纪律

各科室要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落实《计划》明确的监督检查任务,局党建科要将各科室《计划》落实情况纳入年度工作重点考核内容。执法人员在监督检查中,要严格执行党风廉政建设相关规定,接受执法对象的监督。对不依法履行职责或者违反法定权

限和程序不作为、乱作为的，将依照相关规定严肃追究责任。

附件：1. 2024 年度重点监督检查生产经营单位清单
2. 2024 年度一般监督检查生产经营单位清单

附件 1

2024 年度重点监督检查生产经营单位清单（71 家）

序号	生产经营单位名称	范围	检查频次	行业领域	实施单位
1	中国石油长安高桥加油站	B	2 次/年	危险化学品	危险化学品安全 监督管理科 区应急管理综合 执法大队
2	中国石油长安沣峪口加油站	B	2 次/年	危险化学品	
3	中国石油长安咀头加油站	B	2 次/年	危险化学品	
4	中国石油长安沣峪北口加油站	B	2 次/年	危险化学品	
5	中国石油长安韦曲加油站	B	2 次/年	危险化学品	
6	中国石油王莽加油站	B	2 次/年	危险化学品	
7	中国石油长安新村加油站	B	2 次/年	危险化学品	
8	延长壳牌石油有限公司西安环山路南五台加油站	B	2 次/年	危险化学品	

9	延长壳牌石油有限公司西安西汤路东加油站	B	2次/年	危险化学品
10	延长壳牌石油有限公司城南大道加油站	B	2次/年	危险化学品
11	延长壳牌石油有限公司西沔路北加油站	B	2次/年	危险化学品
12	延长壳牌石油有限公司西安西沔高桥加油站	B	2次/年	危险化学品
13	延长壳牌石油有限公司西安长鸣酒铺加油站	B	2次/年	危险化学品
14	延长壳牌石油有限公司西安皂河路加油站	B	2次/年	危险化学品
15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陕西西安石油分公司云龙加油站	B	2次/年	危险化学品
16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陕西西安石油分公司雁引路加油站	B	2次/年	危险化学品
17	西安市长安区西弥加油站	B	2次/年	危险化学品
18	陕西省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南五台服务区南加油站	B	2次/年	危险化学品
19	陕西省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南五台服务区北加油站	B	2次/年	危险化学品
20	西安鑫和石工贸有限公司太乙加油站	B	2次/年	危险化学品

危险化学品安全
监督管理科

区应急管理综合
执法大队

21	西安市长安区郭村加油站	B	2次/年	危险化学品	危险化学品安全 监督管理科
22	西安市长安区兴隆加油站	B	2次/年	危险化学品	
23	西安市长安区鸣魏路加油站	B	2次/年	危险化学品	
24	西安市长安区日盛加油站	B	2次/年	危险化学品	
25	西安沪灞生态区昆仑石油有限责任公司长安区引镇加油站	B	2次/年	危险化学品	
26	西安市长安区何子路加油站	B	2次/年	危险化学品	
27	西安市长安区东汉加油站	B	2次/年	危险化学品	
28	西安沪水源加油站	B	2次/年	危险化学品	
29	陕西中延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B	2次/年	危险化学品	
30	西安市长安区马兴加油站	B	2次/年	危险化学品	
31	西安市长安区东堡加油站	B	2次/年	危险化学品	
32	陕西秦岭石化有限公司长安区何子路加油站	B	2次/年	危险化学品	

33	西安柏峰实业有限公司责任公司	B	2次/年	危险化学品	危险化学品安全 监督管理科
34	西安市长安区八一加油站	B	2次/年	危险化学品	
35	西安市长安区杜曲镇初级中学加油站	B	2次/年	危险化学品	
36	西安市长安区鹿塬加油站	B	2次/年	危险化学品	
37	陕西秦岭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B	4次/年	危险化学品	
38	西安湘秦新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B	4次/年	危险化学品	
39	西安华广电站锅炉	L	2次/年	机械	安全生产 基础科
40	西安长祥食品厂	L	2次/年	轻工	
41	陕西长鸣包装有限公司	L	2次/年	轻工	
42	西安洋天包装有限公司	L	2次/年	轻工	
43	陕西卫峰核电子有限公司	L	2次/年	轻工	

44	陕西福乐家居有限公司	L	2次/年	轻工	安全生产 基础科
45	陕西吉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L	2次/年	商贸	
46	长安特种钢厂	L	2次/年	机械	
47	长安国际大酒店	L	2次/年	商贸	
48	长安华东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L	2次/年	商贸	
49	华润万家超市广场店	L	2次/年	商贸	
50	西安泰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L	2次/年	商贸	
51	西安万科里生活广场物业服务中心	L	2次/年	商贸	
52	百丽鞋业物流西安有限公司	L	2次/年	商贸	
53	朱雀农副产品物流有限公司	L	2次/年	商贸	
54	鸿竹雅庭家具有限公司	E	2次/年	轻工	区应急管理综合 执法大队
55	鑫叶家具有限公司	E	2次/年	轻工	

56	陕西文豪家具有限公司	E	2次/年	轻工	安全生产 基础科 区应急管理综合 执法大队
57	张记老木匠木器厂	E	2次/年	轻工	
58	天一卓家具有限公司	E	2次/年	轻工	
59	陕西良木家具有限公司	E	2次/年	轻工	
60	西安丽兴家具厂	E	2次/年	轻工	
61	长百新市生活购物广场	L	2次/年	商贸	
62	西安太阳食品有限公司	L	2次/年	轻工	
63	西安宾度木业有限公司	E	2次/年	轻工	
64	西安旭阳红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	L	2次/年	轻工	
65	陕西中兴铸锻有限公司	L	2次/年	机械	
66	陕西鑫泰隆物资有限公司	L	2次/年	机械	
67	西安真之味食品有限公司	L	2次/年	轻工	

68	长安酒业有限公司		L	2次/年	轻工	安全生产 基础科
69	西安市建明工贸有限公司		L	2次/年	建材	
70	西安祥泰雕塑厂		H	2次/年	轻工	
71	陕西中海钢结构工程装饰有限公司		L	2次/年	机械	
备注	重点检查范围按以下规则填写相应字母： A. 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采场或者排土场边坡高度 200 米以上的露天矿山，建设在大型工矿生产经营单位、大型水源 地、重要铁路和公路、水产基地和大型居民区等重要生产生活设施上游的尾矿库，高压高含硫石油天然气开采生产经营单 位； B. 涉及重点监管危险化学品、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和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的生产经营单位； C. 烟花爆竹生产、批发单位； D. 金属冶炼生产经营单位； E. 涉爆粉尘生产经营单位； F. 存在高危粉尘、高毒作业、放射性作业风险严重的生产经营单位； G. 安全生产标准化未达标的生产经营单位，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事故隐患排查治理落实不到位的生产经营单位。 H. 近三年发生过造成人员死亡的生产安全事故的生产经营单位； I. 纳入安全生产失信行为联合惩戒对象的生产经营单位； J. 发现存在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的生产经营单位； K. 试生产或者复工复产的生产经营单位； L. 其他应当纳入重点检查安排的生产经营单位。					

附件 2

2024 年度一般监督检查生产经营单位清单（“双随机” 32 家）

序号	生产经营单位名称	行业领域	实施单位
1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陕西西安石油分公司雁子午大道加油站	危险化学品	危险化学品安全 监督管理科
2	延长壳牌石油有限公司西安子午大道下北良加油站	危险化学品	
3	长安红星石化有限公司陈村加油站	危险化学品	
4	延长壳牌石油有限公司西安市西洋路郭杜加油站	危险化学品	
5	中国石油长安引镇加油站	危险化学品	
6	中国石油东伍加油站	危险化学品	
7	中国石油韦鸣路加油站	危险化学品	
8	中国石油长安团结加油站	危险化学品	
9	延长壳牌石油有限公司西安长安南路华美便利加油站	危险化学品	
			区应急管理综合 执法大队

10	延长壳牌石油有限公司西安长安滦东路加油站	危险化学品	
11	西安古秦渡酒业	轻工	安全生产基础科
12	西安桂坊食品有限公司	轻工	
13	中粮可口可乐饮料（陕西公司）长安库	商贸	
14	西安利莹塑胶科技公司	轻工	安全生产基础科 应急管理综合 执法大队
15	西安福利彩印厂	轻工	
16	澳堡酒店	商贸	
17	汉庭酒店步行街店	商贸	
18	西安格源酒店管理公司	商贸	
19	西安市家福乐商贸有限公司长安区嘉华商务酒店	商贸	
20	西安华顺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商贸	

21	苏宁电器长安区步行街店	商贸	安全生产基础科 区应急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22	惠欧超市樊川路店	商贸	
23	西安市国美电器有限公司长安区店	商贸	
24	人人乐超市樱花广场店	商贸	
25	西安天顺面粉厂	轻工	
26	西安曙光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轻工	安全生产基础科
27	西安市长安区家福乐商贸有限公司	商贸	
28	陕西华灵电子有限责任公司长安区生产分公司	机械	
29	陕西依棉纺织有限公司	轻工	
30	西安江山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机械	
31	西安海格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轻工	
32	西安瑞联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商贸	

